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孙公司惠州骏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获得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明光学”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华威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惠州骏通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骏通”）于近日收到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惠州骏通获得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744001227，发证时间：2017年11月9日，有效期：三年。

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2017年至2019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14日